

2016-2017 学年第 12 次校长办公会议主要议题及决定事项

会议时间：2017 年 3 月 1 日

一、会议议题

- 1、研究学生思政教育第一课堂基本情况与改进方案
- 2、研究落实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精神，加强师资队伍建设的若干措施
- 3、研究医学院建设工作
- 4、通报教育部科技司关于推荐同济大学为“扩大高校和科研院所自主权，赋予创新领军人才更大的人财物支配权、技术路线决策权”试点单位的情况

二、主要决定事项

1、会议决定，为迎接 5 月份即将召开的全国教育工作会议，学校将于 3 月中下旬组织召开三个专题研讨会：思政教学研讨会、公共基础课与专业课教学研讨会、研究生教育改革研讨会。

2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落实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精神，加强师资队伍建设的若干措施的方案》。会议要求按照方案逐步落实，要求加快修订教师手册和学生手册，将师德师风要求等内容纳入教师手册中，要求于下学期开学前完成修订工作并开始实施。会议决定，由伍江同志牵头，拟定关于 110 周年校庆表彰的具体方案，提交党委常委会审定。

3、会议原则同意成立医学院临床医学院、基础医学院，要求进一步论证基础医学院、临床医学院、康复医学和家庭医学的建设方案，方案成熟后提交党委常委会审定。会议原则同意上海第一康复医院（筹）、阳光康复医院（去筹）、皮肤病医院（筹）建设方案。会议要求加快推进上述附属医院的建设工作，积极拓展其他附属医院的新设工作。

4、会议认为，学校被推荐为“扩大高校和科研院所自主权，赋予创新领军人才更大的人财物支配权、技术路线决策权”试点单位，充分体现上级对同济的信任，因此要深刻理解国家科研体制机制管理改革精神，按照文件要求积极认真准备，及时报送有关材料。